

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53090002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 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53090002号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宏锌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驰宏锌锗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驰宏锌锗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3月16日

##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庭宝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7号）核准，本公司已于2016年4月26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74,599,787股新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41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2,583,983,995.67元。2016年4月27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及独立财务顾问费用共人民币52,521,082.82元后的余额人民币2,531,462,912.85元汇入公司在工行曲靖开发区支行营业室开立的账号为2505031229200005740的募集资金账户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3,661,889.04元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27,801,023.81元。上述募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53040002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经公司2016年5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51,384.97万元置换预先支付收购苏庭宝先生持有的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达矿业”）49%股权部分现金对价；以募集资金5,568.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彝良驰宏”）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资金；以募集资金2,356.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彝良驰宏地质找探矿项目资金。同时一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募集资金中的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16年11月归还了0.5亿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7年5月归还了4.5亿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

用账户。

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彝良驰宏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彝良驰宏地质找探矿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3.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0.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截止2017年11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0.5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9,269.38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505031229200005740中的余额为人民币51,267,265.85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49,816,997.02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1,450,268.83(2016年1,226,022.15，2017年224,246.68)元。

彝良驰宏募集资金专户53050164613600000106中的余额为人民币35,431,229.55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35,290,095.75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141,133.80元(2016年66,085.66，2017年75,048.14)元。

## （二）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44号）核准，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93,518,583股新股。本公司已于2017年11月22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81,393,382股，每股发行价格4.91元，募集资金总额3,836,641,505.62元。2017年11月23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9,566,415.06元后的余额人民币3,797,075,090.56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翠峰支行开立的账号为53050164613600000288的募集资金账户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488,139.3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795,586,951.22元。上述募资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53090002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投向荣达矿业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

工程项目和 160kt/a 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募集资金中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荣达矿业增资 45,000 万元，其中 42,788.41 万元为本次募集资金，2,211.59 万元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用途募集资金 42,788.41 万元仅用于荣达矿业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并实行专户存储制度。还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 1,489,500,000.00 元进行置换。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人民币 41,269,949.17 元进行置换。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云南驰宏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综合利用公司”）提供人民币不超过 30,148.04 万元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160kt/a 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1,613.69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53050164613600000288 中的余额为人民币 171,260,949.93 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 169,364,500.00 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 1,896,449.93 元。

荣达矿业募集资金专户 2505026529200077490 中的余额为人民币 10,089,297.84 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 10,085,589.28 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 3,708.56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6年1月1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曲靖开发区支行营业室开设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号为2505031229200005740。2016年5月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6年5月6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设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彝良驰宏为存储所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资金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翠峰支行增设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号53050164613600000106。2016年5月11日，公司、彝良驰宏、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翠峰支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曲靖开发区支行营业室	2505031229200005740	51,267,265.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翠峰支行	53050164613600000106	35,431,229.55
合计		86,698,495.40

## （二）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7年9月26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开立以下账户转项存储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账后的一个月内，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共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订各方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1	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	工行曲靖麒麟支行	2505026529200077490	公司、荣达矿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麒麟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3日	10,089,297.84
2	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曲靖分行	5201010120010003559	公司、云南驰宏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0日	(详见注释)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曲靖市翠峰支行	53050164613600000288	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翠峰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30日	171,260,949.93
合计						181,350,247.77

注：经公司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云南驰宏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30,148.04万元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并视该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分次发放借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该项目的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未向其发放借款。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度该项目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用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4.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0.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6个月。公司已于2016年11月3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0.5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年5月5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7年5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彝良驰宏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彝良驰宏地质找探矿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3.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0.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截止2017年11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0.5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利用募投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二）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1,489,500,000元进行置换。2017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人民币41,269,949.17元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机构认为此次置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决策程序合法，此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核字[2017]53090011号《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2017年12月2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1,553,153,525.41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募集资金可投入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预先投入金额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注)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	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	427,884,100.00	427,884,100.00	41,269,949.17	41,269,949.17	10,089,297.84
2	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	301,480,400.00	301,480,400.00	22,383,576.24	0.00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3,423,543,200.00	3,123,543,200.00	1,489,500,000.00	1,489,500,000.00	171,260,949.93
	合计	4,152,907,700.00	3,852,907,700.00	1,553,153,525.41	1,530,769,949.17	181,350,247.77

注：偿还银行贷款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截至时间为2017年11月23日，其余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截至时间为2017年12月20日。

###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投向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和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募集资金中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

###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利用募投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二）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6 日

附表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2,78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7.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289.38					
求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收购波兰矿业49%股权交易现金对价	无	61,509.76	未调整	61,509.76	61,509.76	100.00				是	否
铜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	无	39,489.64	未调整	39,489.64	4,146.69	14,325.41	-25,164.23	2016年3月			否
铜自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勘探项目	无	24,399.00	未调整	24,399.00	2,350.69	6,034.21	-18,364.79	2016年9月			否
偿还银行贷款	无	129,000.00	未调整	129,000.00	127,400.00	-1,600.00	98.76				
合计		254,398.40		254,398.40	6,497.38	209,289.38	-45,129.0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毛坪铅锌矿涌水量较大,资源持续接替项目中的T2线盲通合并及地质找探项目中的河西探矿竖井需进行竖井帷幕注浆降低涌水量后方可施工,影响工程进度,导致铜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未能按计划开展430m标高以下资源接替项目及310m标高、20m标高地质找探工程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期间,投入自有资金合计为59,309.60万元(其中,支付收购波兰矿业49%股权交易现金对价51,394.97万元,铜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投入5,568.03万元,铜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找探项目投入2,356.00万元)。2016年5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后,使用募集资金59,309.60万元将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5月5将上年度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2017年5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铜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铜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找探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3.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0.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截止2017年11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0.5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3.5亿元将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该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3,669.85万元(含利息净收入),其中35,00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379,588.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1,613.69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1,613.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1,613.6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	无	42,788.41	未调整	42,788.41	4,991.44	4,991.44	-37,796.97	25.91				
160Kt/a 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	无	30,148.04	未调整	30,148.04			-30,148.0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无	342,354.32	未调整	306,622.25	306,622.25	306,622.25		100.00				
合计		415,290.77	未调整	379,588.70	311,613.69	311,613.69	-67,945.0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20日,公司投入自有资金合计为1,553,153,525.41元(其中,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投入41,269,949.17元,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投入22,383,576.24元,偿还银行贷款项目1,489,500,000.00元)。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1,489,500,000.00元进行置换,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过决议以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人民币41,269,949.17元进行置换。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置换已于2017年12月15日完成。此外,鉴于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前期投入资金来源为国开发基金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专项低息贷款,因此,本期公司未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投向铅锌银矿深部资源接替技改工程项目和160Kt/a废旧铅酸电池无害化综合回收项目募集资金中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该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68135.03万元(含利息净收入),其中50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